

#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說故事比賽實施要點

## 一、目的：

1. 鼓勵學生閱讀習慣。
2. 培養口語發表能力。
3. 提升學生語文能力。
4. 培養聆聽欣賞能力。

## 二、實施對象：

1. 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，每班最多四名。
2. 校內分為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共計三組競賽。

## 三、比賽時間：

1. 低年級：113 年 5 月 27 日(一) 第一節下課 09:30 開始到放學。
2. 中年級：113 年 5 月 24 日(五) 第一節下課 09:30 開始到放學。
3. 高年級：113 年 5 月 23 日(四) 第一節下課 09:30 開始到放學。

## 四、比賽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29 日(一)16:00 截止，請各班 協助利用 google 表單填報。(連結另行公告)

## 五、上台序號公告：113 年 5 月 1 日(三)中午 12:00 將抽籤序號結果公告 學校網站和校內 Klps4 教學組。

## 六、故事主題：自選，限 1-2 分鐘，恐怖故事除外(不可攜帶任何道具)。

## 七、比賽地點：本校一樓階梯視聽教室。

## 八、評分標準：語音佔 45%，內容與時間佔 45%，臺風佔 10%。

## 九、獎勵方式：依各組報名人數比例評選獲獎之學生，頒發獎狀 1 帧，並給 予校內 e 酷幣獎勵。

## 十、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